灵台县2020年 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说明

根据部门决算，2020年我县行政事业单位“三公”经费支出385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少支123万元，下降24.2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（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）301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少支102万元，下降25.3%。公务接待费8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少支9万元，下降9.7%。“三公”经费全面下降，主要是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全面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，压减一般性支出。